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

2012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407　证券简称:胜利股份　公告编号:2012-037号

一、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邢德茂独立董事因事请假未出席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委托张大兵独立董事出席并对本报告表示赞成意见。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公司负责人王鹏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守清女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申萌女士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以前报告期财务报表是否发生了追溯调整

□ 是 √ 否 □ 不适用

	2012.9.30	2011.12.31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3,548,354,299.05	3,133,954,910.61	13.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208,425,484.42	1,231,088,281.42	-1.84
股本(股)	649,232,044.00	649,232,044.00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86	1.9	-2.11

	2012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2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464,994,399.78	-9.07	1,710,170,810.39	-5.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431,532.24	-1,163.51	-25,252,858.09	-375.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47,152,737.93	-0.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07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1,233.33	-0.04	-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1,233.33	-0.04	-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4%	下降2.09个百分点	-2.07%	下降2.8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4%	下降1.98个百分点	-2.22%	下降2.49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元)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3,814.2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52,511.9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29,213.9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91,314.8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885.45	
所得税影响额	629,806.60	
合计	1,883,534.36	--

公司对"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以及根据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7,456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山东胜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59,915,447	人民币普通股	59,915,44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家和谐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000,000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连-个险投连	8,133,990	人民币普通股	8,133,990
杭州高翔运输有限公司	6,749,231	人民币普通股	6,749,231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6,550,202	人民币普通股	6,550,202
甘肃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金石理财(一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6,447,871	人民币普通股	6,447,871
邵寿度	4,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700,000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4,312,250	人民币普通股	4,312,250
郑文汝	4,103,100	人民币普通股	4,103,100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嘉发展有限公司	3,858,426	人民币普通股	3,858,426
股东情况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具有关联关系或是否构成《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管理办法》中一致行动人关系。		

三、重要事项

(一)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主要系公司取得参股公司青岛胜通海岸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无息借款10,580万元及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所致;

(2)交易性金融资产期末减至为零主要系公司处置全部股票投资所致;

(3)应收票据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主要系部分业务本期使用票据结算增加所致;

(4)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主要系公司农化、塑胶产业进入经营旺季,销售收入增加导致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5)预付款项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主要系公司农化产业预付原料采购款增加以及天然气业务预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6)在建工程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主要系公司子公司山东胜邦绿野化学有限公司制剂扩产项目投资增加所致;

(7)开发支出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主要系公司研发项目增加所致;

(8)应付票据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主要系公司部分业务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结算增加所致;

(9)预收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主要系公司部分产品采取预收货款结算方式所致;

(1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减为零系公司归还到期长期借款所致;

(11)财务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加主要系公司借款增加、银行承兑票据贴现利息增加所致;

(12)资产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加主要系本期应收账款增加导致提取的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13)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本期发生额为零主要系公司处置所持有的股票投资所致;

(14)投资收益增加主要系参股公司临沂中孚天然气开发利用有限公司公司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15)营业外收入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减少主要系公司去年同期收到的政府补贴款而本期没有收到政府补助所致;

(16)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公司子公司山东胜邦绿野化学有限公司制剂扩产项目投资增加、公司研发项目增加以及天然气业务投资增加所致;

(17)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本期收到参股公司青岛胜通海岸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借款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与江西省天然气(赣投气通)控股有限公司签署投资框架协议书的履行情况

报告期公司公告与江西省天然气(赣投气通)控股有限公司签署投资框架协议书(详见公司2012年7月31日2012-030号公告),拟合资设立江西赣州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定的名称为准),注册资本肆仟万元,其中公司出资贰仟零肆拾万元,占该公司51%股权;江西天然气南康LNG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定的名称为准),注册资本壹仟万元,其中公司出资肆佰玖拾万元,占该公司49%股权。截止报告期末,合作双方就相关事项达成一致,上述两家公司正在办理注册登记手续。

2.报告期内公司参股设立菏泽昆胜能源有限公司的情况

2012年7月,公司决定参股设立菏泽昆胜能源有限公司,由本公司、昆仑能源投资(山东)有限公司及庆云大观文化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贰仟陆佰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陆佰伍拾万元,占该公司25%股权。截止报告期末,该公司已成立,主要经营菏泽地区天然气业务。

3.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设立山东胜利能源有限公司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决定与山东中广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山东胜利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贰仟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壹仟零贰拾万元,占该公司51%股权。截止报告期末,该公司已成立,主要经营山东地区国省道领域的天然气业务。

4.报告期内参股公司中石油昆仑(日照)天然气输配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金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公告参股公司中石油昆仑(日照)天然气输配有限公司拟将注册资金增加至人民币捌仟万元(详见公司2012年3月22日2012-006号公告),本公司与中石油昆仑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同比例增资,因中石油昆仑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审批程序正在办理中,增资手续待条件成熟后执行。

5.报告期内控股公司山东华胜能源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金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公告控股公司山东华胜能源有限公司拟将注册资金增加至人民币壹亿元(详见公司2012年4月21日2012-013号公告),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利华晟能源有限公司、兖州市银河电力有限公司及山东景山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同比例增资。截止报告期末,该公司增资手续已办理完毕。

6.公司与广东大华农动物保健品股份有限公司合作情况

公司与广东大华农动物保健品股份有限公司就生物产业的合作正处于商业谈判阶段,目前相关工作正在进一步推进中。

7.公司参股公司青岛胜通海岸置业发展有限公司签署土地补偿协议的情况

公司参股公司青岛胜通海岸置业发展有限公司于2012年9月25日与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土地补偿协议》(详见公司2012年9月27日2012-034号公告),目前土地收储正在进行中,公司将对上述事项进行持续信息披露。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四)对2012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业绩预告情况:亏损

业绩预告填写数据类型

□ 确数 √ 区间数

	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累计净利润的预计数(万元)	-9500	--	-8000	727.34	下降	-1406.13	--	-1199.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	-0.12	0.01	下降	-1406.13	--	-1199.90
业绩预告的说明	1.受宏观经济下行及外围需求疲软影响,公司部分产品销量和单价下滑,出口减少,毛利下滑,因市场形势严峻预计导致销售等费用上升幅度较大;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要求,公司第四季度还需计提坏账准备和资产减值损失; 2.公司处于产业结构调整阶段,个别产业业绩受到一定影响;自去年下半年起公司进入天然气产业,该产业需要一定培育期,培育期发生的各项费用阶段性影响公司当期利润; 3.上述业绩预告为公司主营业务预测(未含参股公司青岛胜通海岸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土地收储收益),公司参股公司青岛胜通海岸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土地收储(详见公司2012年9月27日2012-034号公告)正在进行中,该土地收储收益能否在本年度实现会计确认具有重大不确定性,本公司将对该事项进行持续信息披露。							

(五)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末持有数量(股)	期末账面价值(元)	占期末证券总投资比例(%)	报告期损益(元)
1	--	--	--	--	--	--	--	--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	--	--	--	--
报告期已出售证券投资损益				--	--	--	--	1,042,450.71
合计				--	--	--	100%	1,042,450.71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10年10月25日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2010年10月25日六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通过了公司继续进行短期投资的议案,并进行了公开披露。公司证券投资决策履行了《公司法》、《证券法》、《深交所上市规则》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投资行为亦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形。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2年01月06日	济南	实地调研	机构	国泰君安 王刚	研究员了解了生物农化行业现状,并重点了解了公司天然气产业状况。在避免选择性信息披露的前提下,公司对经营、行业状况等公开信息做出解释或说明。
2012年02月23日	济南	实地调研	机构	景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周文群	研究员了解了生物农化行业现状,并重点了解能源行业状况。在避免选择性信息披露的前提下,公司对经营、行业状况等公开信息做出解释或说明。
2012年04月26日	济南	实地调研	机构	深圳市金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姚鸿斌 中投证券 钟利	研究员了解了公司各产业的行业现状,并了解天然气能源行业状况,在避免选择性信息披露的前提下,公司对经营、行业状况等公开信息做出解释或说明。
2012年05月18日	电话	电话沟通	机构	国泰君安 王刚	研究员电话了解了公司天然气及传统产业的经营状况,公司在避免信息披露的前提下,对行业状况和已公开披露信息进行了说明。

5、发行公司债券情况

是否发行公司债券

□ 是 √ 否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王鹏

二〇一二年十月十八日

秦皇岛渤海物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2 第三季度报告

股票简称:渤海物流　股票代码:000889　公告编号:2012—43

一、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1.4 公司负责人王福琴、刘宏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志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雷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以前报告期财务报表是否发生了追溯调整 □是 √否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2012年9月30日)	上年度期末(2011年12月31日)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1,547,767,298.41	1,585,831,780.23	-2.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783,498,268.29	730,377,715.04	7.27
股本(股)	338,707,568.00	338,707,568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313	2.156	7.28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2012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0,104,969.80	292.0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7	292.86

	报告期(2012年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2012年1-9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7-9月)同比增减(%)	(1-9月)同比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320,192,846.10	1,169,038,075.90	-10.65	-3.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726,791.02	60,572,077.49	61.53	33.1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46	0.1788	61.68	33.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46	0.1788	61.68	33.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1	8.00	增0.45个百分点	增1.34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2	7.96	增0.42个百分点	增1.23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元)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370.15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947.2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2,559.65
企业所得税影响数	-95,486.79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	245.06
合计	280,000.51

2.2 报告期末公司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公司股东总数(户)	35,897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股)	股份种类
1 中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1,260,836	人民币普通股
2 安徽新长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9,303,800	人民币普通股
3 秦皇岛市国有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	11,742,341	人民币普通股
4 中国糖业酒类集团公司	8,967,636	人民币普通股
5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3,080,139	人民币普通股
6 娄美玉	3,078,619	人民币普通股
7 孙德庆	3,0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 福州龙鑫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412,463	人民币普通股
9 卓玉珍	1,7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 林 枝	1,740,102	人民币普通股

三、公司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表项目或财务指标	期末比上年期末增减(+,-)	变动情况及主要原因
应收票据	-100.00%	应收票据减少1,307.16万元,主要是公司控股子公司秦皇岛市渤海物流煤炭经销有限公司承兑了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长期待摊费用	129.95%	长期待摊费用增加582.02万元,主要是因公司进行商场场地改造及柜台装修。
应付票据	-100.00%	应付票据减少1,000.00万元,主要是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国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简称安徽国润)承兑了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应交税费	-49.35%	应交税费减少1,664.28万元,是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国润缴纳了应交税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减少1,000.00万元,是公司支付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未分配利润	61.25%	未分配利润增加5,312.06万元,是公司本期盈利所致。

报表项目或财务指标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变动情况及主要原因
资产减值损失	298.28%	资产减值损失增加47.62万元,是间接控股公司安徽新长江商品交易公司钢材贸易收入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同比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8.6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增加1.96万元,是因安徽国润持有的开放式基金本期净值损失同比减少。
投资收益	>30%	投资收益上年同期为零,本期增加50.00万元,是因公司收到持股的秦皇岛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配的股利。
营业利润	34.18%	营业利润增加2,058.81万元,是公司百货零售业务的毛利率有所提高和公司整体期间费用减少使得包括本报告期(7-9月)的公司营业利润同比上升。
营业外收支净额	209.88%	营业外收支净额增加73.38万元,是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减少所致。
利润总额	35.61%	利润总额增加2,132.19万元,是营业利润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42.72%	所得税费用增加617.54万元,是因公司盈利增加及没有上年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增加1,508.08万元,是营业利润上升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101.95%	少数股东损益增加6.57万元,是间接控股公司安徽新长江商品交易公司盈利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	33.13%	基本每股收益上升0.0445元是公司盈利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13,702.08万元,主要是公司应支付供货商货款同比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5.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1,470.52万元,是公司支付商场场地改造、柜台装修款增加及间接控股公司淮南国润公司支付的购建投资性房地产应付款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8.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7,453.76万元,是公司偿还银行贷款增加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4.3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增加4,777.81万元,是公司支付供货商货款同比减少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2.2 公司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2.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为了进一步增强公司主营业务的市场地位和核心竞争力,解决同业竞争,减少关联交易,公司拟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向控股股东中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简称中兆投资)发行股份106,813,996股(发行价格5.43元/股测算),购买中兆投资所持秦皇岛茂业商厦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含秦皇岛金都店)100%的股权(交易价格58,000.00万元),该事项报告期内获得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有条件通过,报告期后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批复。有关详情见2012年3月30日、4月18日、6月12日、8月29日、10月1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主要公告的名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2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司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份发行价格及数量的公告》、《公司关于重大重组获得证监会并购重组委有条件通过的公告》、《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中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自2009年9月21日起24个月内,解决中兆投资在秦皇岛拥有的秦皇岛金都店与公司现有百货门店在商业经营方面的同业竞争。	2011年9月13日起中兆投资已将金都店委托给本公司管理。 2012年1月9日起控股股东中兆投资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中兆投资拟以向本公司注入资产方式解决同业竞争,该事项报告期内获得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有条件通过,报告期后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批复。有关情况见本季报3.2.4的内容。

3.4 对2012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5.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5.3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5.4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5.5 发行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秦皇岛渤海物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王福琴

2012年10月22日

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300287　证券简称:飞利信

一、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顾克明	独立董事	出差	李荣(独立董事)

公司负责人曹忻军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莉女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冯宝山先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以前报告期财务报表是否发生了追溯调整

□ 是 √ 否 □ 不适用

	2012.9.30	2011.12.31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635,032,074.87	386,650,948.60	64.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459,573,271.65	165,710,790.65	177.33%
股本(股)	84,000,000.00	63,000,000.00	33.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47	2.63	107.98%

	2012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1,856,922.98	101.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33	51.14%

	2012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2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98,482,012.30	37.14%	241,060,364.21	18.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971,349.19	25.68%	25,622,391.00	1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5.56%	0.31	-8.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5.56%	0.31	-8.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8%	-5.69%	6.03%	-1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1%	-4.94%	5.89%	-10.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元)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96,067.4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974.6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0.90	
所得税影响额	-83,234.26	
合计	582,817.66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581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建设银行-银河行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3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8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1,240,663	人民币普通股	1,240,663
中国农业银行-富国天成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12,269	人民币普通股	812,269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九组合	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
中国农业银行-富国天源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24,889	人民币普通股	724,889
中国工商银行-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713,307	人民币普通股	713,307
中国农业银行-华夏平稳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0,000
中国建设银行-华宝兴业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95,018	人民币普通股	495,018
交通银行-汉兴证券投资基金	466,435	人民币普通股	466,435
中国建设银行-信诚盛世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46,630	人民币普通股	446,630
股东情况的说明	无		

(三)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杨振华	16,690,000	0	0	16,690,000	IPO承诺	2015年2月1日
曹忻军	7,720,000	0	0	7,720,000	IPO承诺	2015年2月1日
陈洪顺	5,470,000	0	0	5,470,000	IPO承诺	2015年2月1日
刘仲清	4,800,000	0	0	4,800,000	IPO承诺	2015年2月1日
赵经纬	4,200,000	0	0	4,200,000	IPO承诺	2015年2月1日
王守言	3,800,000	0	0	3,800,000	IPO承诺	2015年2月1日
北京华堂中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	0	0	3,000,000	IPO承诺	2013年2月1日
余日华	2,200,000	0	0	2,200,000	IPO承诺	2013年2月1日
祁九红	2,100,000	0	0	2,100,000	IPO承诺	2013年2月1日
王斌	2,000,000	0	0	2,000,000	IPO承诺	2013年2月1日
岳桐	1,900,000	0	0	1,900,000	IPO承诺	2013年2月1日
何璧	1,400,000	0	0	1,400,000	IPO承诺	2013年2月1日
吕伯研	1,000,000	0	0	1,000,000	IPO承诺	2013年2月1日
施亮	710,000	0	0	710,000	IPO承诺	2013年2月1日
封国强	600,000	0	0	600,000	IPO承诺	2013年2月1日
岳路	510,000	0	0	510,000	IPO承诺	2013年2月1日
罗伟	500,000	0	0	500,000	IPO承诺	2015年2月1日
祝青	500,000	0	0	500,000	IPO承诺	2013年2月1日
曹民	500,000	0	0	500,000	IPO承诺	2013年2月1日
周家民	500,000	0	0	500,000	IPO承诺	2013年2月1日
许莉	480,000	0	0	480,000	IPO承诺	2013年2月1日
宗凤良	400,000	0	0	400,000	IPO承诺	2013年2月1日
安渊慧	400,000	0	0	400,000	IPO承诺	2013年2月1日
杨惠超	390,000	0	0	390,000	IPO承诺	2013年2月1日
张春凯	300,000	0	0	300,000	IPO承诺	2013年2月1日
李晓	200,000	0	0	200,000	IPO承诺	2013年2月1日
刘云青	200,000	0	0	200,000	IPO承诺	2013年2月1日
江瑞华	100,000	0	0	100,000	IPO承诺	2013年2月1日
金日吾	100,000	0	0	100,000	IPO承诺	2013年2月1日
张凡	50,000	0	0	50,000	IPO承诺	2013年2月1日
谯先甫	50,000	0	0	50,000	IPO承诺	2013年2月1日
黄健超	40,000	0	0	40,000	IPO承诺	2013年2月1日
朱亚光	33,000	0	0	33,000	IPO承诺	2013年2月1日
范策	32,000	0	0	32,000	IPO承诺	2013年2月1日
贾金华	30,000	0	0	30,000	IPO承诺	2013年2月1日
刘莹	30,000	0	0	30,000	IPO承诺	2013年2月1日
王培玉	30,000	0	0	30,000	IPO承诺	2013年2月1日
唐宏文	25,000	0	0	25,000	IPO承诺	2013年2月1日
常国良	10,000	0	0	10,000	IPO承诺	2013年2月1日
合计	63,000,000	0	0	63,000,000	--	--

三、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及原因

1、货币资金2012年9月末余额为人民币23,040.52万元,较年初增长98.79%,主要是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100万股,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2、应收票据2012年9月末余额为人民币15万元,较年初减少72.78%,主要是票据到期已经承兑。

3、应收账款2012年9月末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4,012.91万元,较年初增长55.26%,主要是由于:①营业收入增长导致应收账款的自然增长;②结算周期较长的智能会议整体解决方案业务增加及应收中国电信集团公司账款增加;③受政府采购或资金预算管理方式影响,应收行政单位账款增加。

4、预付账款2012年9月末余额为人民币3,915.06万元,较年初增长54.63%,主要是由于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合同数量增加,导致外购材料等预付采购款上升所致。

5、其他应收款2012年9月末余额为人民币1,616.10万元,较年初增长42.41%,主要是公司项目投标较多,导致投标保证金暂时性占用资金增加。

6、存货2012年9月末余额为人民币6,974.89万元,较年初增长54.42%,主要是公司正在执行项目较多,导致备货增加所致。

7、在建工程2012年9月末余额为人民币911.33万元,较年初增长199.48%,主要是由于湖北飞利信电子设备有限公司在建项目投入及公司研发中心办公场所装修所致。

8、递延所得税资产2012年9月末余额为人民币266.14万元,较年初增长37.14%,主要是计提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9、短期借款2012年9月末余额为人民币0.00万元,较年初减少100%,主要是:①到期偿还短期借款;②2012年5月1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用超募资金提前偿还2700万元短期银行贷款。

10、应付票据2012年9月末余额为人民币0.00万元,较年初减少100.00%,主要是由于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承兑所致。

11、预收账款2012年9月末余额为人民币614.12万元,较年初减少40.04%,主要是由于本年度受整体经济环境及政府预算资金支付方式的影响,公司主要大中型企事业单位与国家机关客户项目预收款减少。

12、其他应付款2012年9月末余额为人民币495.61万元,较年初增长255.88%,主要是尚未支付的款项增加所致。

13、2012年9月末,股本、资本公积余额比年初分别增长33.33%和4,101.48%,主要是由于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100万股,发行价格15元/股,增加了公司股本和资本公积所致。

二、利润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及原因

1、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期发生额276.25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33.05%,主要是由于销售业务结构性变化所致。

2、销售费用本期发生额1,557.5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6.25%,主要是公司营销网络建设费用增加及人才引进导致人工成本增加所致。

3、管理费用本期发生额2,886.7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3.10%,主要是由于业务规模扩大,人员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增加所致。

4、财务费用本年发生额-74.69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66.37%,主要是由于本期偿还全部短期借款后利息支出减少,以及收到募集资金所致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5、资产减值损失本年发生额463.7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0.73%,主要是由于应收账款增加,按账龄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增加所致。

6、营业外收入本年发生额76.61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39.35%,主要是由于上年同期收到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支付的上市资助资金100万元所致。

7、营业外支出本年发生额10万元,较上期同期减少95.04%,主要是由于上年同期本公司向中国行政体制改革研究会捐赠人民币200万元,用于中国行政体制改革研究会设立的"中国行政体制改革研究会行政改革研究基金"所致。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及原因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1,185.69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01.30%,主要是:

①受整体经营环境及行政单位预算资金支付方式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回款放缓;

②公司为应对项目需求,增加存货储备及预付货款;

③人才引进、营销网络建设等导致付现费用大幅增加。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219.7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9.91%,主要是报告期内湖北飞利信电子设备有限公司按照计划继续在建项目及公司研发中心办公场所装修支出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3,848.3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443.96%,主要是公司发行新股募集资金到位所致。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按照董事会年初制定的年度经营计划,一方面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继续专注于主营业务的稳健发展;另一方面积极展开行业拓展和渠道下沉,扩大产能和服务规模,丰富和优化现有产品,进一步增强产品和服务的竞争力,取得了较好的经营成果。

2012年第三季度,公司主营业务继续保持较好的发展势头,各项主要经营指标较去年同期呈现增长态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8,482,012.3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7.14%;营业利润16,656,992.11元,比去年同期增长35.74%;利润总额17,013,608.14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7.56%;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971,349.19元,比去年同期增长25.68%。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保持稳步增长,公司在国内会议系统领域的市场领先地位得以全面稳固和提升。在产品方面,公司顺利完成包括多媒体终端、同声传译、集中控制、拼接处理、2.4G无线讨论等新款设备的产品化、系列化工作,同时对电子票箱、有线及无线讨论、表决设备等自有产品进行了丰富和优化,大幅提升已有产品的性能和品质。在核心技术的产业化方面,公司湖北生产基地已经具备讨论机、表决器、报到机、电子票箱、矩阵等产品的组装、老化、测试能力,报告期内共完成了25种产品的成品生产。在研发方面,"基于人工智能自学习算法的电子票箱"已经完成算法设计及验证,"基于飞利信流媒体总线的交互式多媒体会议系统"已经全部完成并投入实际应用,"超大型人力资源软件应用平台"及"基于国家电子公文标准的通用电子报表平台"已基本完成并投入项目进行使用。同时,公司共计申请1项发明专利及4项外观专利并已获准受理。

2、公司未来发展展望

第四季度,公司将继续跟踪和深入了解国家政策指向、行业市场动态,加快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并努力开拓新产品,引进和培养人才,保证公司业绩持续稳健增长,为公司做大做强搭建所需要的技术、市场、盈利及管理平台。

(1)在研发方面,公司将继续按照年初制定的科研计划进行科技攻关工作,完成第一代流媒体总线行标申请相关工作,继续完善基于流媒体总线的交互式多媒体会议系统的应用功能,并尽快完成公司自有产品及其配件的改造和升级工作;

(2)在生产建设方面,公司加快推进厂区基建工作,完成机械试验、环境试验、数控机床设备的采购、安装、调试工作,为扩大产能做好准备;

(3)在产品质量的优化和提升方面,公司积极推进DLP拼接屏的CCC认证工作,配合生产基地展开新型号产品的检测、维修、生产及配套资料的整理工作;

(4)在营销方面,公司继续按照年度目标加快营销网点建设和行业拓展,引进优秀营销人员,提升公司对终端销售人员和市场的把控能力,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及市场竞争力。

四、重要事项

(一)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资产置换时所作承诺	无				
发行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振华、曹忻军、陈洪顺、王守言、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刘仲清、赵经纬、及杨振华配偶之兄弟股东罗伟	(一)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振华、曹忻军、陈洪顺、王守言、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刘仲清、赵经纬、及杨振华配偶之兄弟股东罗伟分别出具了如下承诺: 1、本人将不会参与任何与股份公司目前或未来从事的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进行其他可能对股份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 2、本人不以任何形式,也不设立任何独资、合资或拥有其他权益的企业或组织,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的经营业务; 3、本人不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股份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股份公司同类的业务; 4、本人保证不利用大股东的地位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也不利用自身特殊地位谋取非正常的额外利益; 5、本人保证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18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也遵守以上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振华、曹忻军、陈洪顺、王守言、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刘仲清、赵经纬同时承诺:以上承诺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拥有股份公司股份期间内持续有效,且是不可撤销的。 杨振华配偶之兄弟股东罗伟同时承诺:以上承诺在本人妹夫杨振华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是不可撤销的。 (二)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杨振华、曹忻军、陈洪顺、王守言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刘仲清、赵经纬,以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杨振华配偶之兄弟股东罗伟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三)关于一致行动的承诺:杨振华、曹忻军、陈洪顺、王守言四人于2010年1月31日共同签署了《一致行动人确认和承诺函》,明确在行使股东大会或董事会等事项的表决之前,一致行动人内部先对表决事项进行协调;出现意见不一致时,以一致行动人中所持股份最多的股东意见为准。报告期内,该上述股东对股东大会或董事会表决事项,全部保持一致。	2011年12月15日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股东均遵守上述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无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 是 □ 否 □ 不适用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不适用				
是否就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作出承诺	√ 是 □ 否 □ 不适用				
承诺的解决期限	不适用				
解决方式	不适用				
承诺的履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股东均遵守上述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7,748.01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314.1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说明:公司应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变更募集资金投向议案的日期作为变更时点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162.7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智能会议系统产业化项目	否	6,264	6,264	656.95	1,863.52	29.75%	2013年06月30日	0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188	4,188	724.54	991.57	23.68%	2014年01月31日	0	不适用	否
营销和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否	3,567	3,567	612.69	907.69	25.45%	2014年01月31日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4,019	14,019	1,994.18	3,762.78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2,700	2,700	1,700	2,700	1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2,700	2,700	1,620	2,700	1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5,400	5,400	3,320	5,400	-	-		-	-
合计	-	19,419	19,419	5,314.18	9,162.78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共超募资金人民币13,729.01万元。 2012年5月1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中的2,700万元偿还短期银行贷款。截止到报告日,公司已经按照决议偿还银行贷款2700万元。 2012年5月1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用2,700万元超募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6个月。截止到报告日,公司共使用超募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2,700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报告期内发生 □ 以前年度发生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报告期内发生 □ 以前年度发生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截止到2012年1月31日,公司先期已投入资金940.08万元建设智能会议系统产业化项目。依据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京都天华专字(2012)第0190号,公司已于2012年4月10日完成资金940.08万元置换工作。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2年5月1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用2,700万元超募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6个月。截止到报告日,公司共使用超募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2,700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全部完工,故无法预计资金结余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到2012年9月30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按照规定以活期存款和定期存单的形式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及其派生的定期存款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三)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于2012年9月28日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部分的议案》。新的《公司章程》进一步强化了回报股东的意识,制定了更为明确的回报规划,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不断完善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利润分配事项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并坚持如下原则:

1、按法定顺序分配的原则;

2、存在未弥补亏损、不得分配的原则;

3、同股同权、同股同利的原则;

4、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分配利润的原则;

5、按当年实现的合并报表利润作为公司利润分配基数的原则。

(二)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三)公司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的条件:

1、公司应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当年未进行现金分红的,不得发放股票股利。

2、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3、现金分红不符合规定又无特殊情况的,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应当有网络投票方式。

4、如无重大资本性支出项目发生,公司进行股利分配时,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0%;且在公司连续盈利的情形下,两次现金分红的时间间隔不得超过24个月。

重大资本性支出项目是指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达到以下标准之一的购买资产(不含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资产)、对外投资(含收购兼并)等涉及资本性支出的交易事项:

(1)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50%以上的事项。

(2)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3000万元的事项。

(3)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300万元的事项。

(4)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3000万元的事项。

(5)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300万元的事项。

5、股利采取现金或股票等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在审议公司年度报告时,应当对公司是否进行现金利润分配提出预案;在提出预案过程中,应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如有)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公司的利润分配预案应由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董事会就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形成专项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新增)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如有)应对利润分配方案明确发表意见。

公司应通过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公司网站、联系电话、传真、电子邮箱等有效联系方式,征求投资者的意见,并由董事会秘书负责汇总意见并在审议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上说明。公司独立董事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可向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

如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应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并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年度报告中进行披露。

(五)受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的不利影响,导致公司营业利润连续两年下滑且累积下滑幅度达到40%以上,或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连续两年为负时,公司可根据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损害股东权益、不得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应由公司董事会做出专题论述,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形成书面论证报告并经独立董事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

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需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为公司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君致律师事务所接受公司委托,指派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六)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八)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按深交所相关备忘录规定应披露的报告期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一)发行公司债券情况

是否发行公司债券

□ 是 √ 否